**关于选取2025年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机构的询价公告〔2025〕1367**

根据中国气象局第24号令《防雷减灾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第十九条规定：投入使用后的防雷装置实行定期检测制度。防雷装置应当每年检测一次，对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场所的防雷装置应当每半年检测一次。我校去年四月对校新老校区及家属区共有约155栋建筑物进行防雷检测，目前即将满一年检测周期。为有效防范雷击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的发生，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建议通过公开询价方式选取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机构，开展新一轮防雷检测工作，检测机构需在《在江西省开展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活动的资质单位信息公示》（见附件）名录中，需十个工作日完成检测，检测完成后出具权威报告及提供整改方案配合设计单位出施工图，根据学校实际情况检测机构需为甲级资质、独立法人。

一、报名截止时间及材料要求

（一）2025年7月11日下午2点半，组织有意向单位进行现场勘察，再进行预算报价。报价截至7月14日12点（未进行现场勘察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报价）；

（二）材料要求：供应商提供以下材料的复印件一份（A4规格，封面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1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，复印件应能清晰地反映企业经营范围等情况；

2．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（已办理三证合一无需提供）；

3．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；

4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
5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（报名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无需提供）；

6．有关专业技术能力、资质证明材料复印件；

7．电子邮箱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。

8．报价一览表（按服务要求列出的货物单价及总报价、并提供材料检测报告）；

二、联系人：何老师 联系电话：13007285980

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公章；材料要齐全，必须有密封的独立包装，且密封袋上要标注项目名称，否则报名报价无效。恶意报价放弃的单位，一次将3个月不能参与报价，两次将6个月不能参与报价，三次将从此不能参与报价。

江西师范大学后勤保障服务中心（后勤公司）

2025年7月7日

附件1：报价单密封格式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**关于2025年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机构选取的询价公告〔2025〕1367** | | |
| 报价单位 |  | | |
| 报价人 |  | 联系方式 |  |